

思创医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思创医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16年12月29日以邮件和电话确认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于2017年1月3日以现场加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路楠先生主持，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思创医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16〕8133号），截至2016年12月26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43,879万元，均系支付收购医惠科技有限公司剩余30.8583%股权转让款。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董事会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43,879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43,879万元。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

《思创医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为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增加公司收益，董事会同意公司在不影响正常运营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3亿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

金，择机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包括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固定收益型或保本浮动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且公司在未来 12 个月内任一时点购买理财产品总额不超过上述额度。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上述额度内的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思创医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具体内容及独立董事意见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批准，公司非公开发行新股 30,075,186 股已于 2017 年 1 月 3 日上市。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章程》相关内容予以修改，具体如下：

条款号	原条款	修改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1875 万元。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4,882.5186 万元。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41875 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41875 万股，无其他种类股份。	公司股份总数为 44,882.5186 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44,882.5186 万股，无其他种类股份。

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议案，同意授权董事会根据非公开发行股票结果，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因此，本次章程修订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扬无线射频科技扬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扬无线”）根据其经营发展的需要，拟向工商银行扬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2,800 万元人民币，期限为二年。公司董事会同意为上扬无线上述融资行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担保范围为借款本金及其利息费用,担保期限为主债务履行期届满后两年。

受跨省业务限制影响,上扬无线向交通银行杭州丰潭支行 2,500 万元借款申请最终未予以实施,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予以废止。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本次担保事项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思创医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具体内容及独立董事意见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 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思创医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 年 1 月 5 日